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履行监管职能，确保了公司依法运作及生产和经营的顺利转型，为维护股东权益做了一定的工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1 项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司 2020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共 11 项议案。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拇指游玩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虹软协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方业绩补偿实施方案及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1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

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共 2 项议案。

6、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共 3 项议案。

8、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并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外投资、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的使用等有关方面进行了监督，形成了以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运作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诚信义务，没有发现违法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且有效执行，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

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5、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公司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6、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所有决议均已执行完毕。

7、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因存在未依法履行审议程序而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提供对外担保，导致公司募集资金被法院强制划转 112,254,850.21 元。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翻阅了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及募投项目相关责任人的汇报，认真审查了董事会出具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8、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存在没有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法定程序的情况下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公司提供担保并加盖了公司公章，致使出现未经公司同意以公司名义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公司自身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认定上述违规担保为公司董事长麦少军个人行为。截至本报告期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担保余额合计 140,372 万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2018 年度公司因未依法履行审议程序而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对外担保，因此导致公司 2017 年收购深圳市拇指游玩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虹软协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被法院强制划转 112,254,850.21 元；2018 年 3 月，本公司分两笔合计出资 3,000 万元购买了上海长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长典新金山物业收益私募基金，该笔基金定向用于受让恒润华创拥有的金山大厦和金星大厦物业收益权，上海长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已将该款项转入恒润华创；杨志群一案借款余额 16,832,953.71 元和利息及其它费用 5,798,740.25 元，合计

22,631,693.96 元。以上三项资金占用合计 164,886,544.17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止，上述资金占用已全部归还。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公正、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信息披露和误导性陈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客观的。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该报告的意见，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